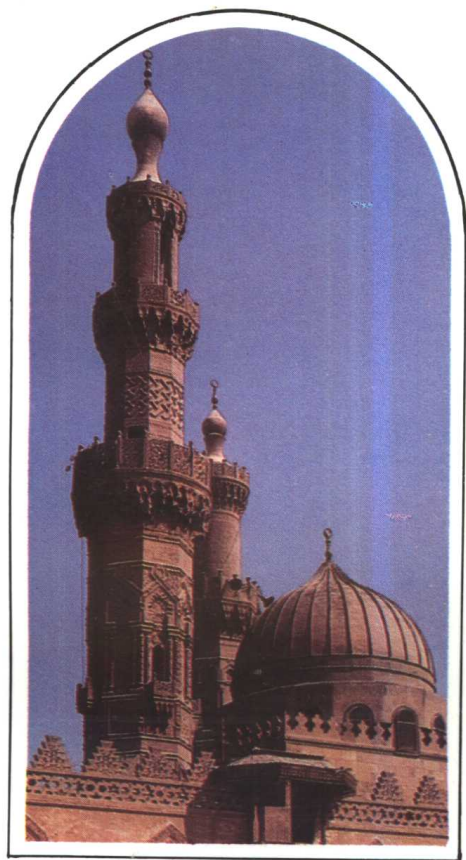


当代世界宗教丛书

当代伊斯兰教

本册主编 金宜久



東方出版社

当代伊斯兰教

本册主编 金宜久

東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杨慧玫

装帧设计:肖 辉

版式设计:朱 强

责任校对:李兰亭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伊斯兰教/金宜久主编. —北京:东方出版社,1995.1

(当代世界宗教丛书/冯嘉芳主编)

ISBN 7-5060-0523-9

I. 当…

Ⅱ. 金…

Ⅲ. 伊斯兰教-概况-现代

IV. B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07438 号

当代伊斯兰教

DANGDAI YISILAN JIAO

本册主编 金宜久

作者 王怀德 李 琛 肖 宪 张士智
周燮藩 吴云贵 金宜久 郭跃华

东方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隆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5 年 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125

字数:300 千字 印数:1—7000 册

ISBN 7-5060-0523-9/B·61 定价:13.00 元

总

序

宗教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说过:宗教没有历史,^①宗教没有同社会的历史相脱离的独立的历史。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社会的发展,在宗教的领域中也出现了许多新特点,新情况,新问题和新的发展趋势,有些新情况是我们始料所不及的。概括起来,这些新情况大致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按说随着科学的昌明,社会的发展应该有助于人们生活中宗教意识的削弱和世俗化思想的发展,但二战后至今宗教徒人数呈持续上升的趋势。据 1991 年大英百科年鉴提供的数字,1990 年中期,全世界 252 个国家(或地区)的人口总数为 52.92178 亿人。信仰各种宗教的总人数为 41.93178 亿人,占人口总数的 4/5。其中基督教徒就有 17 亿多(罗马天主教徒近 10 亿,新教徒 4 亿多,东正教徒 2 亿多,再加上其他教会的信徒);伊斯兰教徒有 9 亿多;佛教有 3 亿多信徒;印度教有 7 亿多信徒;还有许多民族宗教和民间信仰的信徒。而无神论者和无宗教信仰者仅有 10 亿多人,占世界人口总数的 1/5。西方社会学家和宗教学家声称,21 世纪将是宗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第 30 页。

教的世纪。这种情况值得我们重视。

2. 宗教与政治从来是交织在一起的,但二战以后,各宗教参政议政的意识大大加强,宗教性的政治活动在世界各地复苏,这是战后各宗教组织的一大特色。宗教组织用宗教的特殊性而燃起宗教的、政治的、民族的和国家间的纷争层出不穷,对个别国家和地区的政治形势有举足轻重的影响。更有一些震惊世界的大事件也和宗教有关,如:1979年伊朗宗教领袖霍梅尼领导的伊斯兰革命推翻了巴列维国王的统治;1979年尼加拉瓜桑地诺民族解放阵线推翻了索摩查的独裁统治,这是第一次天主教徒完全卷入的一场政治革命运动,有4个神父担负了革命政府中部长的职务;1986年,在菲律宾天主教徒的通力合作下,推翻了马科斯的独裁统治;1989年,在苏东巨变过程中,宗教界的积极介入,也是十分明显,尤其在波兰,团结工会的胜利和天主教会的积极支持密不可分。

由于宗教信仰有着广泛的跨阶级的特点,其信徒往往属于相对立的社会集团,阶级力量,反映在其政治要求上各不相同。所以,他们所形成的政治势力很不相同,可以是最极端主义、恐怖主义的集团;也有不少具有革命民主思想的居民阶层,以特殊的形式反映人民大众要求解放的意向;更有很大一部分和平主义的力量,致力于世界和平运动,推动和促进世界和平。这就要求我们特别审慎的加以区分。

3. 随着一个多中心的政治结构在世界形成,宗教领域也出现多元化的倾向。首先表现在各种学说思潮的多元化。各种思想学说的代表人物纷纷著书立说,各抒己见,形成不同流派,有的甚至成为新神学、新宗派、新兴宗教的基础。其次表现为各种性质的宗教组织林立,甚至标榜为新兴宗教的组织风起云涌,仅日本一国就有新兴教团700多个。如果说有些传统教会因其形式化的仪式和刻板的说教显得死气沉沉,则这些新兴的组织却显得生气勃勃,一

派兴旺发达的景象。他们不分宗派、国别、民族，只要志趣相同，就走到一起，或静坐修禅、或唱歌跳舞，或如拉丁美洲的基基团（基层基督教团契）和非洲的黑人教会，在一起谈解放，谈现实。这些团体往往不被正统教会所承认，有不少带有神秘主义色彩。这些组织性质各异，有像在圭亚那森林中集体自杀的人民圣殿教那样的组织，也有像基基团那样的寻求团结自救的民间组织。另外，就是在传统教会内部表现出来的非常突出的离心倾向。各地的分支组织要求根据自己地方的特点、民族传统、文化特色进行工作，自己管理自己，不受统一集中的上级组织管辖。这点在罗马天主教会中表现得最为明显。

4. 当时代发展到现在科技革命的大潮流时，宗教也随着而向现代化和世俗化发展。它首先反映在神学理论上，把对未来天国的关注转移到今世，现在。世俗神学的先导者朋谔斐尔认为，来世的说教已不为人们感兴趣，应把宗教转变为现代人们主观上感到有需要的生活方式。这种思想在 60 年代后成为风靡一时的思潮。日本佛教系的新兴教团创价学会提出“利善美”的价值论来代替“真善美”。人们关心的不是彼岸世界的赏善罚恶，而是现实中的伦理道德问题。其次反映在宗教仪式上。宗教组织针对人们周末希望轻松一下而懒得去教堂的心理，充分利用电视、广播传播福音，组织所谓电子教会。西方不少青年团体在咖啡厅、娱乐场所进行布道，有的成立青年职工辅导中心，名目繁多。拉美和非洲的教徒把当地的土风舞也搬到宗教仪式上来。再次表现在宗教组织不再是单纯的传教组织和联系信徒的地方。它们从事更多的世俗经济活动。几乎所有的宗教组织都从事经济、商业活动，甚至进行军火生产工业、投机生意、旅游事业。有的组织其本身就是庞大的金融集团，有着巨额财富。许多宗教领袖本人就是百万富翁。

综上所述，当代世界宗教演变有着这样一些新特点，新趋势，

因此,宗教现状的研究成为一项迫切的任务。

1987年我们接受国家社科七五重点项目:“当代世界宗教现状及其发展趋势”的课题时,心中不免惶恐,幸而受到世界宗教研究所历届所长:任继愈、杜继文、孔繁等同志的大力支持,所内外学有专长的专家学者的通力合作,我们搭起了《当代世界宗教》丛书的架子,暂定丛书为五卷,《当代佛教》,《当代伊斯兰教》,《当代天主教》,《当代基督新教》,《当代东正教》,把在当今世界影响最大的三大宗教都包括进去,邀请了所内外著名学者担任各卷主编,组织了数十人的写作班子。写作期间各卷主编都先后出国,进行时间不等的考察和收集最新资料;有的书稿班子人员更迭数次;有的书稿因形势变化而推倒重写。数历寒暑,现在总算把初步的成果——《当代世界宗教》丛书呈献给读者,也算是抛砖引玉,填补我国在这方面研究的空白,期待更完备更高质量的现状研究著作问世。我们这套丛书,由于上述现状研究的困难,研究人员的视角不同,规格·体例上也不尽相同,希望读者鉴谅并提出宝贵意见。

冯嘉号

1992年12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伊斯兰教概述	(1)
一、历史(1) 二、信仰与礼仪(5) 三、经训、教法(7) 四、 教派(10) 五、神学(14) 六、苏非神秘主义(17) 七、近现 代社会思潮与运动(21) 八、伊斯兰教的地方化和民族化 (25)	
第二章 伊斯兰教在世界各地传播	(30)
一、西亚(31) 二、北非(48) 三、南亚(58) 四、东南亚 (62) 五、中亚与外高加索(67) 六、黑非洲(73) 七、东欧 和南欧(79) 八、西欧和北欧(82) 九、北美(84) 十、其他 地区(87)	
第三章 伊斯兰教与政治	(89)
一、历史上的穆斯林社团(89) 二、伊斯兰教的政治学说 (98) 三、近代的改革和复兴(109) 四、当代伊斯兰教的政 治作用(120)	
第四章 伊斯兰教:官方政策与民间运动	(143)
一、泛伊斯兰主义(144) 二、伊斯兰教与民族主义(163) 三、伊斯兰教与伊斯兰社会主义(179) 四、伊朗伊斯兰神权 政体与内外政策(199) 五、伊斯兰复兴运动(212)	
第五章 伊斯兰教与法制改革	(230)
一、传统法源理论的影响(230) 二、近代的法制改革及其局 限(233) 三、战后的法制改革(240) 四、当代的社会法制 观(248)	
第六章 伊斯兰教与经济	(252)
一、传统经济主张和经济制度(252) 二、伊斯兰教的一般经 济理论(257) 三、现代金融理论和实践(270) 四、现代伊 斯兰税收制度(283) 五、伊斯兰教与保险事业(290)	

第七章 伊斯兰教与文化	(296)
一、初期的文化冲突(297) 二、西方的挑战与现代复兴(301) 三、当代的主体意识(311)	
第八章 伊斯兰教的“新兴教派”	(322)
一、阿赫默底亚派(323) 二、伊斯兰民族(326)	
第九章 当代中国的伊斯兰教	(332)
一、伊斯兰教在中国的传播(332) 二、中国伊斯兰教的现状(337) 三、中国伊斯兰教与现代化(346)	
后记	(349)
图表	
表1 十叶派各分支情况表	(12)
表2 西亚地区穆斯林人口分布表	(32)
表3 北非地区穆斯林人口分布表	(49)
表4 南亚地区穆斯林人口分布表	(58)
表5 东南亚地区穆斯林人口分布表	(63)
表6 前苏联主管伊斯兰事务组织概况表	(69)
表7 中亚外高加索地区穆斯林人口分布表	(71)
表8 中亚和外高加索地区伊斯兰组织和学校概况表	(72)
表9 黑非洲穆斯林人口分布表(一)	(73)
表10 黑非洲穆斯林人口分布表(二)	(77)
表11 东欧和南欧穆斯林人口分布表	(80)
表12 西欧和北欧穆斯林人口分布表	(82)
表13 中国伊斯兰教派系表	(336)
表14 中国十个民族人口统计表	(338)
表15 中国十个民族语系表	(339)
表16 民族自治机关表	(340)
表17 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穆斯林代表和委员情况表	(341)
表18 省、市、自治区伊斯兰教协会简况表	(342)
表19 各地伊斯兰教经学院概况表	(345)

第 一 章

伊斯兰教概述

伊斯兰教自兴起以来,逐渐由阿拉伯人信仰的民族宗教,演变为多民族信仰的世界性宗教。它的传播地域也由阿拉伯半岛扩及世界各个地区。

随着伊斯兰教传播地域的扩大、各穆斯林王朝的兴衰与更迭,伊斯兰教与它的原始状态相比,已经发生了巨大变化。教派的发生和教派间的斗争、经训的汇集与阐释、教法的发展和教法学派的形成、教义和礼仪的发展与定型、神学辩论的开展和神学学派的变化、宗教学科的建立、苏非神秘主义的传播和苏非教团的建立、伊斯兰思潮的流行和伊斯兰运动的勃兴、伊斯兰社团组织的出现,如此等等,都是早年的伊斯兰教不曾有过的。这种种发展与变化,是伊斯兰教在漫长的岁月中不断地进行自我调整、自我更新的结果,同时,也使伊斯兰教得以自我完善、自我发展,更好地适应所面临的时代的挑战。

一、历 史

伊斯兰教在麦加兴起后,没有得到多大的发展。以麦加贵族为首的政治反对派,迫害穆斯林,抵制穆罕默德的布道传教活动。公元622年,穆罕默德不得不由麦加迁徙麦地那。“迁徙”(希吉拉)表

明,为创立新的一神论宗教、反对偶像崇拜和多神信仰,仅凭和平方式宣教,难以取胜,甚至在麦加无立足之地。在麦地那,穆罕默德摆脱了以血统为联系纽带的氏族制社会的束缚,转而依靠新建立的、以信仰为基础的“乌玛”(穆斯林公社),从事有组织的斗争。“乌玛”团结了不同种族、民族和部落的成员,对外战胜了麦加反对派,统一了阿拉伯半岛,对内制服了犹太人的势力,伊斯兰教终于成为半岛的统治宗教。

穆罕默德在世时,“乌玛”作为政教合一的政治体制,实际上已具有了国家的雏型。它在政治、军事、法律、外交、宗教、民事等方面所体现的权威,已为穆斯林公认。穆罕默德的继任者们很容易利用它的权威,从事政治的、军事的和其他方面的活动。它所组织的穆斯林军,先是扑灭各部落的叛乱,随之对邻邦异乡开始第一次扩张战争。在不到20年(634—651年)的时间内,先后征服叙利亚、巴勒斯坦、伊拉克、波斯、埃及、利比亚等地,称雄于半岛邻近地区。伊斯兰教也随之在这些征服地获得传播。

以叙利亚的大马士革为首都的倭马亚王朝(661—750年),在短短的几十年间,除了短暂的和平外,几乎是在对内和对外的战争中度过的。公元8世纪初,穆斯林军开始了第二次对外扩张战争。它向西扩展到欧洲西南部的伊比利亚半岛(西班牙),向东延伸到中亚和印度西北部的信德地区,形成地跨亚非欧三洲的庞大的阿拉伯哈里发帝国;与此同时,伊斯兰教传播的地域也进一步扩大。除了15世纪基督教徒于西班牙收复失地的斗争取得胜利、穆斯林被逐出欧洲西南部地区外,这一广袤地区成了伊斯兰教流行的传统地域,构成当代伊斯兰世界的主体。

可是,帝国内部政治—宗教斗争的激化、持续不断的教派起义、宫廷的奢侈、挥霍、王族的争权夺利、连年的动乱和战争造成财政上的枯竭、地方官吏的贪污腐化和苛捐杂税,这一切十分有利于

哈希姆家族(即“先知家族”)以“合法主义”名义,谴责倭马亚人为篡权者、渎神者,并动员各族穆斯林的起义。经过数十年的斗争,政权落入哈希姆家族的一支——阿巴斯人之手。

阿巴斯王朝(750—1258年)是在波斯影响下实行政治统治的。王朝的最初一个世纪是它的繁荣昌盛的黄金时期,这为伊斯兰教的全面发展奠定了雄厚的物质基础。9世纪中叶,王朝内部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加剧,帝国开始呈衰弱之势。像前王朝一样,统治者的奢侈、挥霍、王亲国戚的争权与争宠、继任哈里发随意更改王位的继承顺序并由此导致宫廷内部矛盾的深化,奴隶禁卫军干预国政,哈里发大权旁落;各省总督或地方将领乘机割据独立,称霸一方。在伊斯兰世界的东部地区,先后建立塔希尔、萨法尔、萨曼、伽色尼、花剌子模等地方王朝,在西部地区有阿格拉布、图伦、伊赫什德等地方王朝;哈瓦利吉派和十叶派也先后在北非建立起哈瓦利吉派王朝和伊德里斯王朝。阿巴斯哈里发仅在名义上对其中一些地方王朝保留着宗主权,帝国在无形中开始解体。10世纪时,出现了与阿巴斯王朝分庭抗礼的敌对哈里发,在埃及有法蒂玛王朝(909—969—1171年),在西班牙有后倭马亚王朝(756—929—1031年)。而布维希人和塞尔柱人相继入主京城巴格达,使阿巴斯王朝名存实亡。十字军频频东侵,在地中海东岸建立起基督教公国。由于赞吉王朝(1127—1262年)和阿尤布王朝(1171—1250年)的英勇抗击,才战胜十字军,使这一地区仍保留在伊斯兰世界的版图之内。12世纪末,阿巴斯王朝一度中兴,但这已是强弩之末,经不起蒙古铁骑的西侵,终于1258年覆灭。此后,除了一些地方性的小王朝外,阿拉伯人在伊斯兰世界再也没有建立起强大的帝国。伊斯兰世界的腹地和东部地区,归蒙古人统治;西部地区,是柏柏尔人的势力范围;处于东西之间的埃及和地中海东岸地区,由马木留克人治理;小亚细亚则是突厥人的天下。可是,伊斯兰教并

不因阿拉伯人的失势而削弱。它已成为多民族的共同信仰,或是作为新的统治者的精神武器和官方信仰而存在,或是向边远地区和穷乡僻壤流传,在民间得到深入发展。

13 世纪末,奥斯曼突厥(土耳其)人在小亚细亚获得独立并建立国家后,在对外征服中,尤其是对东欧的征服中,构成穆斯林第三次大规模的扩张战争。征服战争的连连胜利,使伊斯兰教得以在东欧地区传播。

16 世纪初,奥斯曼人灭埃及马木留克王朝(1250—1516 年);几乎与此同时,十叶派的沙法维王朝(1502—1722,1729—1736 年)于波斯崛起;在印度次大陆,相继更替的各穆斯林苏丹国为莫卧儿帝国(1526—1857 年)所取代。约在 3、4 个世纪内,伊斯兰世界形成土耳其的奥斯曼帝国(1299—1924 年)、印度的莫卧儿帝国以及波斯帝国(先是沙法维王朝,接着是赞德王朝和卡加王朝)的三足鼎立。由于这三大帝国均以伊斯兰教为国教,伊斯兰教受到统治者的庇护和支持,它就在更大的规模上和更深的层次上得到发展。

西方工业革命后,欧洲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开始向外殖民扩张。伊斯兰世界成为西方资本—帝国主义侵略、掠夺的一个重要目标,约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它几乎已完全沦为西方的殖民地或附属国。然而,伊斯兰世界各地的穆斯林,为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进行了英勇顽强的斗争,终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相继获得解放并建立起独立的民族国家。

在近现代,一方面,伊斯兰教徒与各地从未改宗的基督教徒和其他宗教的教徒或是和平共处,或是发生教派冲突,并未因西方文化和基督教的影响而改变伊斯兰教是当地居民的传统信仰的状况。另一方面,伴随着西方的入侵,也有一部分穆斯林于 19 世纪中叶以后陆续移民西欧和北美,这成为伊斯兰教在西欧、北美以及穆

斯林以前从未涉足的其他地区传播的先声,也为二战后在这些地区的广泛传播奠定了基础。

二、信仰与礼仪

伊斯兰教是继犹太教和基督教之后的一神论宗教。信仰安拉为唯一至上主宰的信条,是伊斯兰教其他诸信条的核心。《古兰经》肯定伊斯兰教与犹太教和基督教信仰的是同一神灵(2:139;29:46);同样的,犹太教认为他们信奉的耶和华、基督教认为他们信奉的上帝(天主),即是伊斯兰教信奉的安拉,三者名异实同。这是当代世界众多的神职(教务)人员、神学家、乌里玛(宗教教师或宗教学者)以及各教的信徒得以认同并主张和热衷于不同宗教间对话的神学基础。在西方世界,甚至建立起专门从事宗教对话的团体和研究机构,有一批学者或工作人员在其中供职。

按照《古兰经》,伊斯兰教的基本信条,除了信安拉外,还包括信穆罕默德和他以前的诸先知为安拉派遣人间的使者、信《古兰经》和以前的诸经典(指《讨拉特》或“摩西律法”、《引支勒》或“福音书”、《宰逖尔》或“大卫诗篇”)为安拉的“启示”、信安拉在天上的使者(天使)、信末日复活以及安拉于末日的审判和奖(天园)惩(火狱),有的教义学家还根据《古兰经》主张信安拉的前定(通称“六大信仰”)。

伊斯兰教的基本礼仪是穆斯林应予履行的宗教功课,通称“五功”。它包括念诵“清真言”(或“证词”：“我作证：‘万物非主，唯有真主’。我作证：‘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法定的礼拜(如每天五次的礼拜、每周五的一次聚礼或集体的礼拜、每年两次的会礼或更大规模的集体礼拜),伊斯兰教历九月(莱麦丹)的全月斋戒,根据各人收入状况每年应纳定额的“天课”,以及有条件者一生中应赴

麦加朝觐一次。履行这些功课应被视为神圣职责——“天命”。某些虔诚穆斯林在完成日常的宗教功课外,还为自己增加种种附加的功课(副功);在神秘主义者(苏非)那里更有种种赞念(“齐克尔”)、连祷、夜祷和特殊的、神秘的宗教仪式列入日常的宗教功课。

信仰是穆斯林个人精神的或心理的活动。作为内心活动,它无法表明、显露,他人也难以觉察。而宗教功课则是种种外在的行为:赞诵经文、礼拜、斋戒、纳课、行善、朝觐、作净,以及其他宗教道德行为,这些是人们可闻可见的。可是,随着社会生活日益现代化和世俗化,已有愈来愈多的教徒难以继续坚持法定的功课,在履行上述宗教职责时,或是简化,或是态度冷漠,甚至完全放弃。有的宗教学者主张,作为教徒,只要内心信仰即可,至于是否履行宗教功课,不必细究或计较。这种主张无疑已被一部分穆斯林所接受。在履行宗教功课方面,是否允许做出相应的变革,是否应继续坚持“心信、口念、身行”的原则,伊斯兰教并无统一的规定。因此,在某些地区已作了新的尝试。

例如,伊斯兰教在西欧、北美、澳大利亚等地区传播后,为了适应人们的社会职业和生活方式,除了继续保留周五的聚礼外,增加了星期日的集体礼拜和布道活动(或是上午,或是下午)。在这些地区,参加星期日礼拜的人数往往超过星期五的聚礼。在该日,不少穆斯林家庭全体成员参加活动。他们聚会之地并不全称为清真寺,有的称为“伊斯兰中心”,或“伊斯兰文化中心”,在中心内往往有一座大厅或礼堂供聚礼使用。

与此相反,在另一些地区,一些青年人对时人忽视宗教功课、沉溺于俗世享受不满。他们普遍仿效传统习俗,蓄髯须、穿长衫,年轻妇女则穿黑袍、披头巾,甚至戴面纱,纷纷涌向清真寺,参加每日五次的礼拜,以此表明信仰的虔诚。他们的举动,既是当代伊斯兰复兴思潮的产物,又是对当代社会生活世俗化的消极抗议,他们是

当代伊斯兰运动的同情者或基本群众,有的则成为某种战斗组织的成员或骨干。

“圣战”,是《古兰经》规定的宗教“定制”之一(2:216)。早年,伊斯兰教要求男性穆斯林应积极参战,履行这一宗教职责。随着第一次征服战争的胜利,除了哈瓦利吉派继续坚持这一“定制”外,其他教派已普遍放弃。可是,圣战作为动员穆斯林的战斗口号,无论在中世纪,还是在近现代,仍不时在起作用。当代伊斯兰运动中,某些极端主义组织正是在“圣战”的名义下从事恐怖活动的。

三、经训、教法

穆斯林认为,《古兰经》是安拉的启示、伊斯兰教的基础和根本经典。在伊斯兰教立法创制中,它起到首要渊源的作用。“圣训”(“哈底斯”)和“圣行”(“逊奈”),有时统称为“圣训”,指的是穆罕默德的训示、行为和举止。它不是安拉直接“颁降”的启示,但它的内容和精神,却与安拉的启示完全一致,毫无差异,因此,它在伊斯兰教的立法创制中,起到第二渊源的作用;它的汇集本,亦为伊斯兰教的神圣经典,其地位仅次于《古兰经》。遵奉经训是穆斯林的天职,任何人对经训均不得篡改、曲解或亵渎。

伊斯兰教认为,安拉是唯一的立法者,伊斯兰教法(“沙里亚”)依据经训的有关内容确立,它体现了安拉的意志。《古兰经》中,大约有500余段经文涉及到教法的内容;“圣训”对经文的原则性规定予以阐释,对泛泛的经文则予以限定。依据经训所确立的教法,与人们通常所说的国家的法律不同,它不是正规的法典,仅仅是宗教的诫命、禁令或律例;除经训外,教法的条款还沿袭了习惯法和各征服地区通行的律法。

伊斯兰教法的内容极其广泛,几乎包括了穆斯林宗教生活和

世俗生活的全部行为,涉及信仰、礼仪、饮食、节日、婚姻、遗产、孤儿、家庭、丧葬、贸易、借贷、债务、战争、……,还涉及有关通奸、杀人、饮酒、盗窃……惩治条款。它不仅有明文规定,而且有种种伦理规范,作为穆斯林日常生活中应予遵循的行为准则。

早年,伊斯兰教没有统一、完整的教法。教法完全是在各地自发地、相对独立地发展起来的。哈里发政府对它的条例化,没有给予有力的支持。同时,教法的发展亦非一蹴而成,它经过了数代人辛勤的努力,才得到逐步完善的。

穆斯林军对外征服胜利、领地扩大后,穆斯林在与征服地民族的日常交往中,很自然地出现了种种刑事和民事纠纷。除了异教徒之间的纠纷交由基督教、犹太教或其他宗教社团自行解决外,穆斯林之间以及穆斯林与非穆斯林之间的纠纷往往按伊斯兰教法的规定予以仲裁,这就在客观上要求教法作出相应的发展以适应领地扩大后的新形势。

由于教法依据经训,了解经文颁降的时间、地点、原因以及对经文的疑难之点作出注释和说明,十分必要;搜集各地流传的“圣训”,甄别其真伪并汇编成册,对立法创制来说,同样非常重要。8、9世纪时,已有不少经注家、圣训学家从事这一工作;与此同时,教法学家也在立法创制方面作出自身的努力。在经注方面,10世纪时,出现了著名历史学家、经注家塔百里(838—923年)的经注本。他以历史编年的材料注释经文,从而成为后来的经注的范本。在“圣训”汇集方面,9、10世纪时,出现了布哈里、穆斯林两本“圣训实录”和伊本·达伍德、提尔米基、奈萨仪、伊本·马哲等人的“圣训集”,他们的汇集本以后被逊尼派伊斯兰教公认为权威,而有“六大圣训集”之称;在此前后,还有其他重要的“圣训集”问世,例如马立克的《圣训易读》、伊本·罕百勒的《伊斯纳德》等。在教法方面,由最初以各地区形成的地方性小教法学派(如圣门弟子较为集中